**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中程施政計畫（106至109年度）**

**壹、施政綱要**

一、發揮金融中介功能，協助產業及新創事業發展

（一）提供便利多元融資管道

１、營造有利環境，發揮金融中介功能，促進整體經濟發展，創造金融與產業雙贏。

２、鼓勵本國銀行加強對中小企業及創新產業放款，協助其取得營運所需資金。

３、鼓勵本國銀行辦理增加貸款誘因之附帶收益融資，協助中小企業及新創事業在經營或草創階段自銀行取得足額融資，銀行亦可分享企業未來的營運成果，以創造互利雙贏的商業合作關係。

（二）建構及活絡多元籌、投資市場

１、健全資本市場，提供多元化籌資及投資管道。

２、擴大市場規模，持續拜訪優質具潛力之優質企業進入我國資本市場，並與櫃買中心及相關周邊機構研議提升國際債券發行質量相關措施，辦理外幣計價國際債券之發行人或中介機構之招商活動，吸引優質發行人在臺發行債券。

３、擇訂重點產業推動其上市（櫃），建構具產業特色之資本市場，並持續辦理及參與特色產業宣導座談會，以扶植微型創新企業發展。

４、持續督導櫃買中心推動創櫃板業務，深化資本市場。

二、推動國內金融體制與國際接軌，擴大金融業務範疇

（一）推動金融體制與國際接軌

１、推動金融體制與國際接軌，以深耕台灣為基礎，布局海外市場。

２、營造我金融機構海外布局之有利環境，積極爭取洽簽各項金融合作備忘錄、在臺舉辦國際會議、邀請重要金融人士訪臺等，深化與各國金融監理機關之交流合作，提升我國金融業之國際能見度，同時強化本會之跨國金融監理能力。

３、參考國際金融監理組織及其他國家作法，研議國內系統性重要銀行之辨識方法及監理措施，以接軌國際金融監理潮流。

（二）擴大金融業務範疇

１、因應金融市場發展及消費者金融服務需要，持續建構完善金融監理法制，擴大金融機構業務或服務範圍，提升金融機構國際競爭力。

２、持續建構完善證券監理法制，並檢討兩岸金融業務往來相關法令，擴大證券期貨商業務範圍。

３、檢討修正證券投信事業及投信基金相關規範，以健全國內資產管理業務發展與提升投信事業競爭力。

４、因應國際金融情勢發展，在兼顧資金運用之監理強度及其安全與效益前提下，增加我國保險業國外投資管道及提升資金運用效率，持續檢討修正保險業資金運用相關法令規定。

三、鼓勵金融創新，發展數位化金融環境

（一）鼓勵研發金融創新商品及服務

１、鼓勵業者積極投入適當資源，設計開發更多適合高齡者及身心障礙者需求之安養信託商品，達成未來生活安養之照護目的。

２、協助及鼓勵金融機構發展各項行動支付服務，例如HCE手機信用卡、行動金融卡、QR Code、mPOS行動收單等，以加速國內行動支付之發展及創新。

３、提供期貨市場新商品或發行新期貨信託基金，滿足多元化商品需求。

４、鼓勵業者研發創新保險商品及服務機制，滿足多元保險需求及優化保險服務。

（二）擴大發展普及數位金融服務

１、推廣公部門及醫療機構提供電子支付服務，推升國內電子支付普及率。

２、持續檢討保險業辦理電子商務之辦理情形，逐步推動保險業辦理電子商務，以促進保險市場蓬勃發展。

３、鼓勵金融業積極推動網路金融服務，逐年提高證券電子下單比例。

四、健全金融機構經營，維護金融穩定，保障金融消費者權益

（一）維護金融穩定及市場秩序，提升金融業風險承受能力

１、配合金融市場情勢，加強辦理專案金融檢查：因應金融市場變化及本會監理需要，就金融機構經營風險較高之特定業務項目辦理專案檢查，即時掌握受檢機構相關經營缺失，督促落實辦理缺失檢討改善，以維金融機構穩健經營及金融市場健全發展。

２、強化金融控股公司風險承擔能力，研議國內系統性重要金融控股公司之辨識方法及監理措施，以降低系統性風險。

（二）強化投資人及金融消費者權益保護

１、強化金融教育宣導與普及金融知識。

（１）推動金融知識普及計畫與投資人教育宣導，及強化投資人與交易人權益保護。

（２）持續舉辦「走入校園與社區金融知識宣導活動」。

２、督導評議中心提升金融消費者權益保護：持續促進金融消費評議機制功能，積極迅速解決金融消費爭議，保障金融消費者權益。

五、提升資源配置效率

妥適配置預算資源，提升預算執行效率

１、機關年度資本門預算執行率

２、機關於中程歲出概算額度內編報情形

**貳、關鍵績效指標**

| **關鍵策略目標** | | **關鍵績效指標** | | **評估體制** | **評估方式** | **衡量標準** | **109年度 目標值** |
| --- | --- | --- | --- | --- | --- | --- | --- |
| 1 | 提供便利多元融資管道 | 1 | 鼓勵本國銀行加強對中小企業及新創產業放款 | 1 | 統計數據 | 「行政院核定之本國銀行對中小企業放款及創新產業放款當年度（期）餘額成長預期目標值」，106至109年目標值均為100%，計算公式=（本國銀行對中小企業及創新產業本年底放款餘額—前一年底放款餘額）÷行政院核定本國銀行對中小企業及創新產業本年底放款餘額較前一年底增加之金額。 | 100% |
| 2 | 鼓勵本國銀行辦理增加貸款誘因之附帶收益融資 | 1 | 統計數據 | 106年至109年：督導有關金融同業公會或周邊機構舉辦宣導或研討會，俾讓各界瞭解其特性及效益。 | 20累計場次 |
| 2 | 建構及活絡多元籌、投資市場 | 1 | 吸引優質發行人在臺發行債券 | 1 | 統計數據 | 國內外發行人在臺發行以外幣計價債券之發行總額 | 8,500億元 |
| 2 | 吸引優質企業進入我國資本市場，並扶植微型創新企業發展 | 1 | 統計數據 | 創櫃板新增申請輔導家數 | 36家 |
| 3 | 推動金融體制與國際接軌 | 1 | 參考國際金融監理組織及其他國家作法，研議國內系統性重要銀行之辨識方法及監理措施，以接軌國際金融監理潮流 | 1 | 進度控管 | 109年度公布名單並要求該等銀行提報清理計畫，年度目標值2項 | 2項 |
| 4 | 擴大金融業務範疇 | 1 | 持續建構完善金融監理法制，擴大金融機構業務範圍或提升資金運用效率 | 1 | 進度控管 | 檢討修正相關法令規定，擴大金融機構業務範圍或提升資金運用效率。 | 12項 |
| 5 | 鼓勵研發金融創新商品及服務 | 1 | 提供行動支付服務新商品 | 1 | 統計數據 | 核准行動支付新商品（Mobil Payment）件數 | 20累計件數 |
| 2 | 鼓勵業者開發適合高齡者及身心障礙者需求之安養信託商品 | 1 | 統計數據 | 高齡者及身心障礙者安養信託之受益人累計人數 | 5,000人 |
| 3 | 提供多元化及創新服務之金融商品 | 1 | 進度控管 | 1.研發創新保險商品及服務機制：109年33件。2.核准期交所期貨市場新商品或核准新型態期貨信託事業發行期貨信託基金2件。 | 35件 |
| 6 | 擴大發展普及數位金融服務 | 1 | 鼓勵金融業積極推動網路投保 | 1 | 統計數據 | 增加網路投保之便利性，每年網路投保件數 | 210,000件 |
| 2 | 逐年提高證券電子下單比例 | 1 | 統計數據 | 電子下單比例 | 70% |
| 3 | 推升公部門及醫療機構電子支付普及率 | 1 | 統計數據 | 「公務機關信用卡繳費平台」使用家數 | 650家 |
| 7 | 維護金融穩定及市場秩序，提升金融業風險承受能力 | 1 | 配合金融市場情勢，加強辦理專案金融檢查 | 1 | 統計數據 | 因應本會監理需要、市場變化及社會關注事項，針對金融機構特定業務或項目加強辦理專案檢查，俾強化金融業之風險控管及法令遵循，並落實消費者保護，各年預計辦理專案檢查項數 | 17項 |
| 2 | 建構國內系統性重要金融控股公司（D-SIFIs）之相關監理措施 | 1 | 進度控管 | 109年完成修法並要求各D－SIFIs提報清理及復原計畫（RRP），年度目標值2項。 | 2項 |
| 8 | 強化投資人及金融消費者權益保護 | 1 | 強化金融教育宣導普及金融知識 | 1 | 統計數據 | 辦理「走入校園與社區金融知識宣導活動」，預計每年度440場次、參加人數達5.5萬人，且宣導主題之總助益性目標值預計達80%以上 | 88% |
| 2 | 提升金融消費爭議處理績效，迅速有效處理金融消費爭議 | 1 | 統計數據 | 督導評議中心強化處理金融消費爭議功能，每年度提升金融消費爭議解決率。 | 55.4% |
| 9 | 妥適配置預算資源，提升預算執行效率 | 1 | 機關年度資本門預算執行率 | 1 | 統計數據 | （本年度資本門實支數＋資本門應付未付數＋資本門賸餘數）÷（資本門預算數）×100%（以上各數均含本年度原預算、追加預算及以前年度保留數） | 98% |
| 2 | 機關於中程歲出概算額度內編報情形 | 1 | 統計數據 | 【（本年度歲出概算編報數－本年度中程歲出概算額度核列數）÷本年度中程歲出概算額度核列數】×100% | 5% |

註：

評估體制之數字代號意義如下：

　　1.指實際評估作業係運用既有之組織架構進行。

　　2.指實際評估作業係由特定之任務編組進行。

　　3.指實際評估作業係透過第三者方式（如由專家學者）進行。

　　4.指實際評估作業係運用既有之組織架構並邀請第三者共同參與進行。

　　5.其它。

**參、未來四年重要計畫**

| **施政綱要** | **重要計畫項目** | **計畫期程** | **計畫類別** | **與KPI關聯** |
| --- | --- | --- | --- | --- |
| 發揮金融中介功能，協助產業及新創事業發展 | 提供多元金融服務，支持經濟發展 | 106-109 | 其它 | 鼓勵本國銀行加強對中小企業及新創產業放款 |
| 持續積極推動本國及外國優質企業在台上市、上櫃及登錄興櫃，並針對具發展前景之產業，如農業、文化、創新產業、科技事業等，建構具產業特色之資本市場。 | 106-109 | 其它 | 吸引優質企業進入我國資本市場，並扶植微型創新企業發展 |
| 推動國內金融體制與國際接軌，擴大金融業務範疇 | 放寬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相關限制，適時配合檢討修正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事業、人員管理相關法令規定，以建構完善金融監理法制 | 106-109 | 其它 | 無 |
| 推動證券期貨市場國際化及兩岸證券期貨業務往來 | 106-109 | 其它 | 無 |
| 提升保險業資金運用效率 | 106-109 | 其它 | 無 |
| 鼓勵金融創新，發展數位化金融環境 | 鼓勵業者開發適合高齡者及身心障礙者需求之安養信託商品 | 106-109 | 其它 | 鼓勵業者開發適合高齡者及身心障礙者需求之安養信託商品 |
| 推升公部門及醫療機構電子支付普及率 | 106-109 | 其它 | 推升公部門及醫療機構電子支付普及率 |
| 提高證券電子下單比例 | 106-109 | 其它 | 無 |
| 鼓勵業者研發創新保險商品及服務機制 | 106-109 | 其它 | 無 |
| 推動保險業辦理電子商務，鼓勵金融業積極推動網路投保 | 106-109 | 其它 | 鼓勵金融業積極推動網路投保 |
| 健全金融機構經營，維護金融穩定，保障金融消費者權益 | 加強金融教育，強化金融消費者權益保護 | 106-109 | 其它 | 強化金融教育宣導普及金融知識 |
| 配合金融市場情勢，加強辦理專案金融檢查 | 106-109 | 其它 | 配合金融市場情勢，加強辦理專案金融檢查 |